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16-028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公司股权变更和监事会结构变化，2016年6月3日，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刘承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覃辉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详见2016年6月4日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谭少华此前已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详见2015年3月27日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公告》）。

为调整补充监事会，公司召开职代会，补选刘承立先生和王小君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刘承立先生和王小君先生将与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三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刘承立，男，1957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湖北能源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湖北省谷城银隆电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12月3日至2016年6月3日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兼任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除上述任职外，刘承立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截至目前，刘承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000股。

王小君，男，1968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正高职高级工程师。历任清江公司隔河岩电厂电修分场高试班副班长，清江公司检修中心电气检修车间副主任、主任助理、副经理、经理；清江公司发电公司副经理、党委委员；清江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发电公司经理、党委委员，清江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清江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除上述任职外，王小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